



13/11/2006 21:36

 Urgent
 Return Receipt

To: budget@fstb.gov.hk

cc:

Subject: 毀 標級諷仗?

財政司長:

本人反對徵收銷售稅。

財爺口口聲謂擴闊稅機，免得儲備終會用盡一天。此論點我同意。

但為何你在位前，已留下二三千億圓作儲備，到現在你接管後儲備不增反減，是你無能，還是能力不達。這數目儲備，在世界上，或與某些發達國家相比，亦是非常可觀數目，你不但無好好利用，反而縱容某些政府部門亂增加職位，浪費公幣（如食環署兩區之間又增加一個高級衛生總監；小販隊又增加一個叫總小販- 魅危-恢--爐瀉巫囊茫幌響吹圖墻と朔-p，即是肥上瘦下；起公屋，有短樁，拆- 佢算數；搞迪士尼樂園唔知蝕幾多億；維港巨星匯演，竟然送本空白支票簿比美國商人，一億元公帑任君隨意開銷；西鐵工程，明明係西門子未能完成工程，但出手賠錢- 竟然係西鐵；又如三司十一局又增加了幾多個局長呢？系咪個個都敢多野做？點解唔分勻-)

社會上大包袱（公緩金），每年有增無減，你會想過真正去面對、或解決佢。這個無邊的大窿，算你有無限儲備，亦填不滿它。我覺得年老無依這一

社會是有責任照顧他們，相反壯直之年，應自食其力。製造一群好食隋飛大隋蟲。你話這樣社會如何邁進國際化。那邊自夸國際大都會，真諷刺？

財爺身為香港人，今日不移民他國嚮樂你-財富，選擇留港作貢獻，理應適當照顧每個階層，不應偏重一方或忽視某階層。

現有香港情況，有錢人越來越富，窮人越來越窮。我不是叫你比錢窮人，而是製造多些工作給他們就業。

請財爺考慮公緩金不應亂花，或不應直接給予金錢，可改作代用券形式消費，免致不法之徒用在非公緩金的範疇外。

abertdick

13-11-2006